

证券代码：838476

证券简称：中仿智能

主办券商：华英证券

中仿智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高级管理人员、监事会主席换届公告（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本公司董事会于2022年3月1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上发布了《中仿智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高级管理人员、监事会主席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2-011】），由于该公告存在错漏，本公司现予以更正。

一、更正前

（一）换届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2年3月16日审议并通过：

选举梁琳先生为公司董事长，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12,977,647股，占公司股本的28.4645%，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聘任梁琳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12,977,647股，占公司股本的28.4645%，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聘任刘贺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聘任刘贺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换届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2 年 3 月 16 日审议并通过：

选举冯凌志先生为公司监事会主席，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663,559 股，占公司股本的 1.4554%，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更正后

（一）换届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2 年 3 月 16 日审议并通过：

选举梁琳先生为公司董事长，任职期限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自 2022 年 3 月 16 日起生效。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2,977,647 股，占公司股本的 28.4645%，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聘任梁琳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职期限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自 2022 年 3 月 16 日起生效。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2,977,647 股，占公司股本的 28.4645%，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聘任刘贺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职期限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自 2022 年 3 月 16 日起生效。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聘任刘贺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职期限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自 2022 年 3 月 16 日起生效。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换届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2 年 3 月 16 日审议并通过：

选举冯凌志先生为公司监事会主席，任职期限至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自2022年3月16日起生效。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663,559股，占公司股本的1.4554%，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三、其他相关说明

除前述更正新增内容外，其他内容均保持不变。更正后的《中仿智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高级管理人员、监事会主席换届公告》将与本公告一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进行披露。

我们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中仿智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29日